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以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可能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11百萬元至人民幣124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同期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2百萬元。該虧損主要歸因於(i)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增加，與(a)賬齡較長及撥備率增加而導致一般撥備增加約人民幣44百萬元至人民幣49百萬元，及(b)若干市政建設項目的特定撥備增加約人民幣40百萬元至人民幣45百萬元有關；及(ii)宏觀經濟環境充滿挑戰及中國房地產市場疲弱，導致我們的市政公共建設業務收入減少約46.2%。儘管如此，我們的港口、航道及海洋工程業務分部於有關期間保持強勁。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最終制定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以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作出，而有關管理賬目及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核，可能會予以調整。謹此提醒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司有關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底刊發。

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滋國際海洋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秀春

上海，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秀春先生、萬雲女士、王利江先生及王利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洪衛先生、侯思明先生及孫大建先生。